

中共安庆市纪委监委文件

庆纪办〔2016〕11号



关于申报全市第八批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的通知

各县（市）区纪委，市直各纪工委，市民政局、市农委纪检组，市妇联：

市纪委监委监察局拟于今年11月开始对全市第八批廉政文化建设“六进”示范点申报单位进行验收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名额

各县（市）区纪委（含市经开区纪工委）申报名额为3个（须综合考虑六类示范点的平衡发展），市各廉政文化“六进”牵头单位（市直纪工委、市民政局纪检组、市经信委纪工委、市农委纪检组、市教育纪工委、市妇联）申报名额原则上不超过2个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经检查考核合格的申报单位填写《安庆市廉政文化建设示范

点申报表》(附件 1)一式三份,于 10 月 15 日前报市纪委宣传部,联系人:余必龙,电话:0556—5702055,邮箱:aqjwxjs@sina.com。

三、申报要求

各地各单位要严格对照《安庆市廉政文化示范点建设标准》和《安庆市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管理办法》(庆纪发〔2015〕18 号),在认真检查验收的基础上严格筛选,切实把廉政文化建设工作扎实、特色鲜明、效果明显、经得起检验的单位推选出来。各地各部门对推选申报示范点的单位,要进行严格的前置审核把关,所推选申报单位的领导班子及成员,近 3 年来无违纪违法情况发生。同时,市纪委监察局对已命名的前七批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进行抽查,实行动态管理,对已不符合标准的市级廉政文化示范点予以摘牌。

各地各单位要进一步拓展廉政文化建设的新视角,在创新思路、务求实效上下功夫,把我市廉政文化建设工作提高到一个新水平。省级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(标兵)单位,由市纪委监察局在各地申报、实地评审的基础上择优推报,条件成熟的廉政教育基地可同时申报。

附件:1、《安庆市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申报表》

2、《安徽省廉政教育基地申报表》

中共安庆市纪委办公室

2016 年 9 月 12 日

中共安庆市纪委办公室

2016 年 9 月 12 日印发

附件 1

安庆市廉政文化建设示范点申报表

单位名称			
申报类型			
详细地址			邮编
主要负责人	姓名	职务	电话
联系人	姓名	职务	电话
单位概况			

廉政 文化 建设 简要 情况	
主管单位 意见	
推荐单位 意见	
市纪委 审核意见	

附件 2

安徽省廉政教育基地申报表

基地名称_____

主管单位_____

申报单位_____

申报时间_____

基本情况	基地名称			
	建成时间			
	负责人	姓 名	职 务	电 话
	详细 地址			邮 编
	场地、场馆面积			
申报理由				
年接待 人 数		2014 年	2015 年	2016 年（1-10 月）
开展 廉政 教育 活动 情况				
获 奖 情 况				

主管 部门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
申报 单位 意见	(盖章) 年 月 日